

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6 年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落实措施

根据《潮州市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》（潮府办函〔2016〕106 号）的精神，我办高度重视，迅速对照方案落实责任，制定下列工作措施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

坚持把深化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依法行政的重要工作来抓，在落实一位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明确各科室的工作职责和分工的基础上，定期听取政务公开汇报，进行政务公开工作总结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，拓展公开渠道，深化公开内容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积极推进政策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

进一步提高对实施民生实事重要意义的认识，对照《2016 年市十件民生实事工作任务分解表》，继续加强对各级、各有关部门民生实事开展情况的跟踪督查，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，上下合力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落实。根据各级、各部门工作的推进情况，定期发布工作信息，总结阶段性工作进度、存在问题以及下一步工作措施，确保督查工作有序

开展。对一些重大事项将根据实际情况向社会公开督查进展完成情况、存在问题，公开事项包括事项名称、责任单位、责任人、推进落实不力主要事实、整改要求等内容。根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，探索建立督查奖励机制，视情公开奖励的对象、理由、方式等内容。

三、着力提升业务水平

建立培训工作常态化机制，组织开展面向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培训，积极参加各级组织的业务培训，及时总结交流经验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。

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9月2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